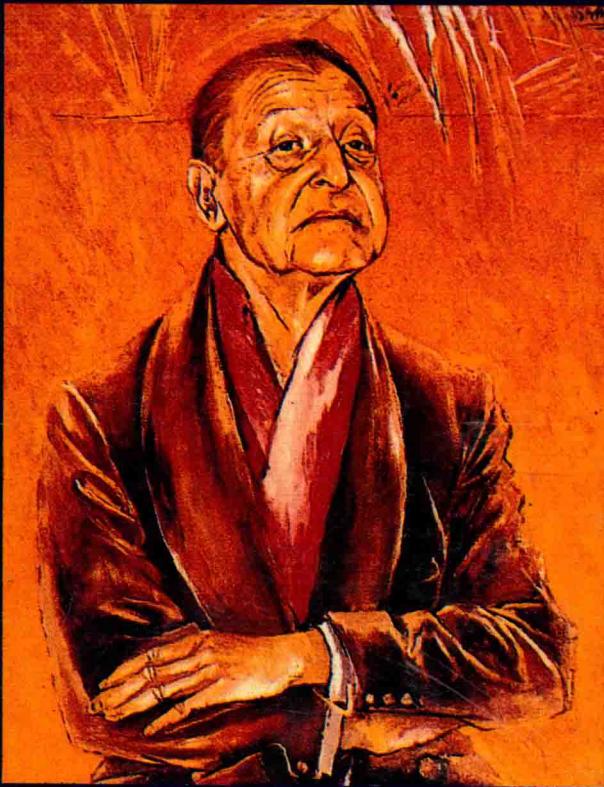


毛姆
文集



俞亢咏 译

兰贝斯的丽莎 別墅之夜

上海译文出版社

毛姆文集

兰贝斯的丽莎
別墅之夜



俞亢咏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W. Somerset Maugham
LIZA OF LAMBETH
UP IN THE VILLA

Copyright by the Royal Literary Fun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A. P. Watt Ltd.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版权归英国皇家文学基金会所有。中文版通过
大苹果股份有限公司与 A. P. Watt 有限公司商定。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1994.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兰贝斯的丽莎

别墅之夜

〔英〕毛姆 著

俞亢咏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昆山市亭林印刷总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5 插页 5 字数 166,000

1995 年 12 月第 1 版 199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6,000 册

ISBN 7-5327-1697-X/I·1018

定价：13.80 元

目 次

兰贝斯的丽莎 1

别墅之夜 137

兰贝斯的丽莎

八月的一个星期六下午，天从早晨起就十分闷热，直到太阳退到屋后，温度才逐渐降低下来。可是七点钟左右的太阳，天气依然火红，毫不减去它的威力，使人感到闷热。

兰贝斯这个区域内是离海最近的一带地方，这里的居民都是些小商小贩，他们过着一种半饥半饱的生活，比一派游民更坏，一个姑娘想要发财，远不如去嫁给一个地主，而不是海商，那还是不好的，因为海商的收入极不稳定，而且没有她口头常念着小街状元高唱一首歌的平静。

这个星期六的下午，街上热闹得很。没有不到海边来，没有不在海边的水吧，商店里的孩子们欢笑，喧闹的空气使得分子几乎在打转。他们跳上跳下，嬉戏打闹，互相碰撞着，这儿打一下，那儿打一下，还正在海边对弈的棋手，每时每刻都会觉得太闷，所以赤裸身子不停地扇扇，一忽儿扇左手，一忽儿扇右手，可是这样子根本不能驱除这闷热，于是他便赤着身子，拿着扇子，慢慢地走来。

第一章

八月的第一个星期六下午。那天从早晨就热得火辣辣的；碧空无云，太阳逼在屋顶上，顶层的房间热得象火坑。可是此刻随着黄昏的来临，天气凉快了些，维尔街上住的每一个人都跑到了门外来。

兰贝斯区^①的维尔街是威斯敏斯特桥大道岔出来的一条短而直的小街，两旁一边有四十幢房子，另一边也是四十幢。这八十幢房子的模样都差不多，比一颗颗豌豆、一个个姑娘更彼此相似。这些房屋是用暗淡的灰色砌的三层楼房，还不很陈旧，屋顶是石板盖的。两排房屋的正面截平，没有凸肚窗，甚至没有檐口或窗盘冲破这条小街从头至尾一直线的平整。

这个星期六的下午，街上热闹得很。没有车辆开到维尔街来，人行道之间的水泥马路上全是孩子们在玩。喧嚣的男孩子们分了几摊在打板球。他们脱下外套，堆成了球门，用旧网球或者扎起一束破布作球儿，还往往用旧扫帚柄当球棒。球门那么宽，球棒又那么细，所以击球手弄不好就得退场。但是击球手坚决不肯出去，而投球手坚持定要进来，于是激烈争吵起来。

① 兰贝斯区在伦敦东南部。

女孩子們比較文靜。她們主要是跳繩，只有在繩子揮得不好，或者跳的人跳得不夠高時，才彼此稍微埋怨兩聲。

最苦惱的是那些年齡很小的孩子們，因為連着幾個星期沒有下雨，街上干干的，清潔得象有棚頂的院子，沒有泥漿給他們在裏面打滾，只好在馬路上三三兩兩呆坐着，象詩人一樣憂憂郁郁的。

嬰孩可多啦，他們在人行道上、在一家家門口、在他們母親的裙腳底下到處亂爬。

成年人團聚在一些敞開的大門口，往往是兩個女的蹲坐在大門前石階上，兩旁各有兩、三個坐在椅子上。她們總是抱着小寶寶，而且清楚地看得出，她們中間大多數現在的心肝寶貝不久將被新生的所排斥。男人沒有女人多，可是在那里的男人們不是靠在牆上抽着煙，就是坐在底層窗口的石檻上。

這時候的維爾街同貝爾格雷維亞^①一樣，不是在社交季節，的確要不是有那些剛生下和即將生下的嬰孩們和附近小客棧里正好發生的殺人事件，他們簡直沒有談話的資料。事實上，一小圈一小圈的人都悄悄地交談着，議論當地的接生婆是殘酷還是有她的用處，相互比較各人每次分娩的情況。

“你不久又要吃點小苦頭啦，是不是，波莉？”一個好心的女人問另一個。

“哦，我算算還有兩個月哪。”波莉回答。

“不過，”第三個說，“我看你樣子，原以為你就快生了。”

“我希望你這回生得順當些，我親愛的，”一個健壯而很有威

① 貝爾格雷維亞是倫敦西區的高級住宅區，和梅費爾一樣是倫敦的社交中心。

望的老太太说。

“她上回生了那个，原说再也不要生孩子了。”波莉的丈夫插嘴说。

“啊，”那个健壮的老太太对此最在行，常夸耀自己的丰富经验，她说，“她们都是那么说的；可是，上帝保佑，有哪个照着做的？”

“不过我已经有了三个，我可真不要再生孩子了，杀我头也不生；再生下去不得了——我是那么说。”

“你这话说得对了，好阿姨，”波莉说。“说真的，哈利，你再要我生孩子，我准跟你离婚，我说了算。”

正在这时候，一个摇风琴的卖艺人拐着弯儿朝这条小街上走来了。

“好哇，风琴来了！”六七个人同时叫喊起来。

那摇风琴的是个意大利人，一头蓬松的黑头发，嘴上盖着一小簇浓密的胡子。他把风琴拖到一个合适的地方，站定了下来，把拖风琴的皮带从肩胛上卸了下来，顺手把他柔软的大帽子往半边头上一侧，开始摇动起风琴的摇柄来。

他奏的是一支轻快的曲子，不一会一小群人就聚拢来听了，主要是年轻小伙子和姑娘们，因为已经结了婚的女人再也不适宜跳舞，所以无意去挨在风琴周围凑热闹。起初大家犹豫了一会，舞会没有就开始；随后有一个姑娘对另一个说——

“来吧，弗洛莉，你和我不是忸忸怩怩的；我们来开个头，来！”

两个姑娘互相抱住，一个作男的，一个作女的；另外三、四对姑娘马上跟上了她们，一起跳起华尔兹来。她们身子挺直，非常庄重严肃，缓慢地滑动着，步子极其准确，文雅得足以适应宫廷

舞会。过了一会，男人们脚痒起来，其中两个用最标准的姿势相互搭起跳舞的架子，象法官般地庄严，绕着圈子也跳起华尔兹来。

突然一声叫喊：“丽莎来了！”人群中有几个回过头去，大声嚷道：“嗬——瞧丽莎！”

在跳舞的人也停下来看她的丰姿，摇风琴的摇完了这一曲，也停了下来，瞧是什么叫人这样激动的。

“嗬——丽莎！”他们齐声号叫。“瞧丽莎；嗬——瞧啊！”

来的是一个约莫十八岁的年轻姑娘，黑眼珠，蓬松而鬈曲的刘海遮掩着整个前额，直垂在眉毛处。她穿着一身鲜艳的紫罗兰色的衣裳，飘舞着宽阔的丝绒裙边，头上戴着一顶插满羽毛的黑色大帽子。

“瞧，她打扮得多漂亮！”她走过人家门口的时候，门口的人群中发出了这样的叫喊。

“穿着漂亮极了，我说是盖了帽了。”

丽莎看到自己所引起的震动；她把身子稍稍向前倾，一摇一摆，昂首阔步朝街上走来，扬扬得意，仿佛整个这块天地是属于她的。

“你把这条街买下来了吗，比尔？”一个小伙子喊道；接着六七个小伙子似乎得到了灵感，立即齐声高呼——

“压倒了老肯特大道上的娘儿们①！”

一下子另外六七个小伙子接了上来，他们一起尽着嗓子大叫——

“压倒了老肯特大道上的娘儿们！嗨，嗨，压倒了老肯特大道

① 肯特大道上来往的独多时髦的绅士淑女。

上的娘儿们！”

“嗬——丽莎！”他们呼唤；整个街道的人们合成一气，发出长长的刺耳的尖叫和呼啸，从小街的这一头传到那一头，又从那一头传回到这一头。

“妙得出奇！”一个爱说笑话的人说。

“嗨，丽莎！嗬——！嗬——！”一片叫喊声和口哨声，然后又是雷声般地响起了——

“压倒了老肯特大道上的娘儿们！”

丽莎摆出征服一切英雄的神气，踱步前来，陶醉在喧闹的呼声之中。她撑起臂肘子，侧着头，在人丛中一路走过去，心想——
“够味儿！”

“压倒了老肯特大道上的娘儿们！”

当她走到风琴周围的人群时，有个姑娘大声问她——

“这是你的新衣裳吗，丽莎？”

“怎么，不象是旧的吧，”丽莎说。

“哪儿来的？”另一个朋友带着妒忌的口气问她。

“街上拾来的，还有哪儿来！”丽莎鄙夷地回答她。

“这套衣裳正是我在威斯敏斯特桥大道的当铺里看到过的，”一个男人有意说这话逗弄她。

“是啊；不过你在那里干什么？是在当你的衬衫，还是裤子？”

“哼，我才不要在当铺里买旧衣裳哩！”

“见你的鬼！”丽莎愤怒地说。“你再跟我噜苏，我给你个嘴巴子。我这衣裳，料子是西区^① 买来的，叫我的宫廷服装师给我做的，这下你可以少耍贫嘴了，朋友。”

① 西区指伦敦西部的高级住宅区。

“去你的！”那个人回答。

丽莎一心关注着她的新衣裳和它所引起的议论，所以没注意到那个风琴。

“噢——风琴，嗨，我们来跳一会舞吧，”她一看见风琴，嚷道。“来啊，萨莉，”她随即对一个姑娘说，“你跟我一起跳。风琴摇起来，老头儿！”

那个人换了一支新的曲子，风琴开始奏起《乡村骑士》^① 中的《间奏曲》。另外的一对对很快就跟着丽莎一块跳起来，她们同先前一样庄严地开始绕着圈子跳华尔兹；然而丽莎卓然不同于众，如果说别人雍容大方如女王，那她是仪表万千如女皇。她跳华尔兹的平稳和端庄令人震惊，在对比之下，你会觉得法国式的小步舞简直是开玩笑；那该是适合于在舞蹈明星的坟墓周围或者职业幽默家的葬礼上跳的舞步。她的优雅的丰姿，眼睛里迷惘的神情，翘起的嘴唇上的轻蔑的表情，手轻轻的一转，脚微微的一侧：多美啊！你不由得承认，她确有十足的权利称霸于维尔街上。

她忽地停了下来，摆脱了她的舞伴。

“啊，”她说，“这曲子慢得要死，我都要呕出来了。”

这并不是她的原话，不过丽莎和这个故事中其他人物所说的原话，要全部准确写出来，也不大可能；因此还得要求读者运用自己的想象力，去补足这些对话中不得已的失真之处。

“曲子太慢，”她又说了一遍；“我都要呕出来了。给我们奏点比这支华尔兹更轻快些的。你站到那边去，萨莉，我们来给她们

① 《乡村骑士》是意大利作曲家 Pietro Mascagni(1863—1945)作曲的独幕歌剧，分上下两部分，中间插入一支《间奏曲》，很有名。

看看怎么跳长裙舞。①”

他们都停止了跳华尔兹。

“讲什么坎特伯雷和伦敦南区的芭蕾舞。你们等着瞧兰贝斯区维尔街的芭蕾舞吧——我们要压倒它们！”

她走到摇风琴的跟前。

“喂，意大利朋友，”她对他说，“快点，给我们来一支有劲些的曲子！懂吗？”

她抓起他的大帽子，压在他的眼睛上。那个人咧着嘴笑起来，把压着眼睛的帽子往一边推开些，开始奏起丽莎要求的那种轻快的曲子。

男人们退了下去，而几个姑娘站好了位置，一对对面对面的。音乐一响，她们就翩翩起舞了。她们双手拎起裙子的两边，让大家能看她们的脚。她们按着拍子表演这种舞蹈的很难跳的步子和很难做的动作。丽莎说得不错；专门训练过的芭蕾舞演员也未必比她们跳得好。而她们中间跳得最出色的是丽莎。她全神贯注，忘却了她认为跳华尔兹时应该保持的端正姿势，屏弃了华尔兹的复杂的优雅步法，完全纵情于此时此刻的欢乐。

渐渐地，其余的一对对站到了一边去，只剩下丽莎和萨莉两个。她们跳得很认真，相互盯着对方的脚步，似乎出于本能似地，每个动作都配合得非常协调，整个舞蹈显得无限地谐和。

“我快透不过气来了，”萨莉气喘吁吁地说。“我吃不消啦。”

“再跳下去，丽莎！”当萨莉停下来时，几个声音高喊着。

她仿佛没听见他们的叫喊，只是悠然继续她的舞蹈。她顺着拍子跳去，飘飘然宛如在往还滑翔，一面挥动着她的裙子，一切

① 长裙舞是十九世纪流行的一种穿长裙跳的芭蕾舞。

都是不可思议地美妙。过了一会，音乐转了，她的舞蹈风格随之变换，脚步加速，时而飘离地面。

她为周围观看的人的赞赏而振奋，越跳越奔放、越大胆。她把裙子提得更高，即兴地插入新的更难的动作，踢起腿，向前向后地摆动，做出了舞蹈家据以自豪的奇妙花样。

“瞧她的大腿！”男人中间有一个叫道。

“瞧她的长统袜！”另一个叫道；的确，这双袜子很漂亮，因为丽莎是拣了和衣裳一样鲜艳的颜色，自己也为它们颜色配得恰当而非常得意。

她的舞越跳越欢，双脚常腾空，还疯狂地旋转。

“当心别绷开了！”那些爱开玩笑的人中的一个看见她特别大胆地踢起一条腿时，哇的叫道。

这话刚出口，丽莎猛力举起脚来，一脚踢掉了他的帽子。这一绝招博得了一片彩声。

她继续跳舞，又是旋转，又是扭动，裙子摆弄出各种花样，腿越踢越高，终于在一阵叫嚷声中，双手往地上一撑，来了个出色的侧翻筋斗，再匆促站起，闯进在圈子前排站着的一个小伙子的怀里。

“那才是，丽莎，”他说。“给我亲个嘴，这回，”说着迅快地想去吻她。

“滚开！”丽莎说着，不太客气地将他一把推开了。

“对，给我亲个嘴，”另一个奔上前去，大声说。

“我给你吃耳光！”她灵巧地闪避过他。

“抓住她，比尔，”第三个喊道，“我们大家来亲她个嘴。”

“不，你们休想！”丽莎尖声叫道，一边拔脚就逃。

“大家来，”他们叫着，“抓住她。”

她从他们大腿底下、胳膊底下，竭力闪避，终于摆脱了这批家伙，提起裙子，不让绊脚，拼命沿着小街逃去。有十来个人追趕着，吹着口哨，叫着，喊着。一家家门口的人看得好看，一路上大声呼唤她。她奔得象阵风那么快。

忽然路旁有个人冲到街道中央，扑面挡住了她的去路。她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尖叫着扑倒在他的怀里。而他，捧起她的脸，就在她两面面颊上出声地吻了两下。

“啊，你这——！”她说。她这话实在不宜刊印出来，也没法换上个比较雅致的词儿。

旁观的人和那些在追趕她的人哗然大笑，丽莎抬头看时，只见一个她从没看见过的长大胡子的高大汉子。她面孔红到头发根，迅速从他怀抱里挣脱出来，在众人的嘲笑声中，溜进了就近一所房子里，躲藏了起来。

那凶狠的野牛兽，你因山瘴，至家而病，不测险，大难从命。大王你一个来山瘴，去逝而生是引命归，朝生山不，不图往世，大宋大士之恩，多谢恩人。但相求一言，春和，春归，我莫何之，春归明了，我好更衣，再兴性，世人也。某人是，或被遣归，出府归朝，自是。愚生的共不，共的通作，头中直市比，那人一个首长，首长恐，故归罪，然而，是不允，长立风林待风人，奉回公事，且道而不虚也。

第二章

丽莎和她母亲在吃晚饭。肯普太太是个过了中年的妇人，矮矮的个子，却很结实，脸色红彤彤的。灰白的头发往后梳着，紧贴在额头上。她已经做了好几年的寡妇，自从丈夫死了之后，一直和丽莎住在她们此刻住着的那间沿街的底层屋子里。她的丈夫原是当兵的，幸喜国家给她的抚恤金还够她勉强活命，另外靠打打杂，找些零星活干干，挣几个外快钱，给自己买酒喝。丽莎在厂里做工，能够自己养活自己。

这天晚上肯普太太绷着脸，很不高兴的样子。

“你今天下午在干些什么？”她问。

“我在街上。”

“我要找你，你总是在街上。”

“我不知道你要找我，妈妈，”丽莎回答。

“嗳，你也好来看看的呀！我或许死了呢，谁说得定。”

丽莎不吭声。

“今天我风湿发得可厉害，简直没有办法。医生说我可以用你给我弄来的那种药水擦擦，可你一点不管我。”

“可是妈妈，”丽莎说，“你的风湿昨天一点没发，好好的嘛。”

“我知道你干什么去了；你要穿着你那套新衣裳去出风头。

钱不交给我放起来，而就是这么乱花。讲到衣服，我才远远比你需要买件新的哪。可是，当然，我是无关紧要的。”

丽莎没有接她的嘴。肯普太太再没有什么话说，就闷声不响，继续吃她的晚饭。

接下来开始说话的倒是丽莎。

“这条街上搬来了一家新的人家。你看到过他们吗？”她问。

“没有；搬来了什么样的人？”

“我不知道；我看见过一个家伙，一个长胡子的高大汉子。我想他大概是住在另一头的。”

她觉得自己脸上微微热烘烘的一阵。

“不会是什么好人，你相信我说的，”肯普太太说。“我看不惯这些新来的人；这条街跟我当年刚搬来的时候不一样了。”

她们吃完饭，肯普太太站起身来，喝了她的半品脱的啤酒，然后对女儿说——

“把桌子上的东西收拾开，丽莎。我就在附近去看看克莱顿太太；她刚生了对双胞胎，这两个出世之前，她已经有九个了。我说呀，上帝怎么不收回几个去，真是可怜见。”

肯普太太说完了这句好心话，就走出门去，拐进了隔开几个门口的另一所房子里去。

丽莎并没有照她母亲的吩咐把杯盘收拾开，而且还打开窗户，把她的椅子移到了窗口。她倚着窗槛，往外望着街上。

太阳已经落山，此刻是黄昏时分。天色渐渐暗了下来，天空中显现出闪烁的星星；虽然没有风，却也凉快而宁静。

那些善良的人们依然坐在门口的石阶上，象刚才一样还是谈论着那些谈不完的老话题，只是随着夜晚的来临，声音稍微压低了一些。男孩子们还是在打板球，但是他们大多数是在小街的